



**2021 年度**

#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333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〇二二年九月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根据《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保障房配建工作；负责房改房、经济适用住房出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

(五)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拟订建筑市场发展规划和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劳务市场管理；负责建筑业企业、



勘察设计企业、造价咨询企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监理单位、检测机构和招投标代理机构的监督指导；负责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人防设计相关工作的监督管理；参与编制地方建设工程量计量规则，收集发布工程材料、人工、机械设备使用等市场价格信息。

(六)统筹编制市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本级城建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市政府安排的市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包括城市路网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

(七)指导推进新型城镇化(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县城建设工作。

(八)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有关县(市、区)县级以下建制镇、集镇(乡)和村庄建设，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工作；指导县(市、区)县城城建界以外的建制镇、集镇(乡)和村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处理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工作。

(九)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监督实施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竣工验收政策和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及国家统一的行业标准；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工作。负责拟订建设行业科技、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和建筑节能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全市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墙体材料革新、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利用等工作。

(十一)拟订物业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物业行业管理办法，负责监督管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备案及过程监管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老旧小区整治工作；指导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作。

(十二)负责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城市危房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负责市级房屋征收工作；指导规范县（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负责城市危房管理和城市危房鉴定工作；负责拟订城市棚户区改造规划、年度计划，制定城市棚户区改造政策并贯彻实施；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城中村”改造相关工作。

(十三)拟订地下综合管廊中长期建设计划，制定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督导国家试点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作，指导综合管廊运营和维护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引进、利用外资工作，指导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和物业管理等相关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全市建筑劳务输出工作。

(十五)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

(十七)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支油、支铁建设协调工作。

(十九)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十)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采集、整理、统计、分析、发布等工作。

(二十一)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目次	1	入 支	目次	2
项 目	目次	1	支	目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2,466.7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85,396.47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用预算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7.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106.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42,651.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21.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862.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3,909.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455.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408.27
总 计	30	281,317.88	总 计	61	281,317.88
	31			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日						
		1 本年收入合计	2 财政拨款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事业收入	5 经营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其他收入
合计	合计	227,862.22	227,862.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7	327.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37	327.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57	199.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80	12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09.57	17,109.57					
21004	公共卫生	17,000.00	17,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000.00	17,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57	109.57					
210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5	71.25					
210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33	38.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10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1090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604.05	156,604.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815.71	27,815.71					
2120101	行政运行	9,635.01	9,635.0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50	341.50					
2120105	工程建设管理	19,482.23	19,482.2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60.87	60.8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07.10	1,307.1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0.70	460.7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0.70	460.7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2,922.17	82,922.17					
212030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922.17	82,922.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85,395.47	85,395.47					
2120803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85,395.47	85,395.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23	1,821.2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76.00	1,676.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76.00	1,67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23	14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23	145.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度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 目		1	2	3	4	5	6
行 次							
2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909.61	2,808.91	271,10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37	327.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37	327.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57	19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82	127.80				
21004	公共卫生	17,109.57	109.57	17,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000.00		17,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00.00		17,0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57	109.57	17,0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25	71.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33	38.3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1990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2,051.44	2,236.74	240,424.71			
2120101	行政运行	20,921.16	2,236.74	18,694.3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36.74	2,236.7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41.52		341.52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管理	16,462.23		16,462.23			
212013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87		69.8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20.77		1,820.7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0.70		460.7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70		600.70			
212030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922.17		82,922.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922.17		82,922.1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38,337.47		138,337.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337.47		138,337.4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21.23	145.23	1,676.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76.00		1,67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00		1,67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23	145.23				

注：本报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目次	金额	目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406.75	33	2	3	4	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5,396.47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5				
	4		36				
	5		37				
	6		38				
	7		39				
	8		40	327.37	327.37		
	9		41	17,109.57	17,109.57		
	10		42	12,000.00	12,000.00		
	11		43	242,651.44	104,313.97	138,337.47	
	12		44				
	13		45				
	14		46				
	15		47				
	16		48				
	17		49				
	18		50				
	19		51	1,821.23	1,821.23		
	20		52				
	21		53				
	22		54				
	23		55				
	24		56				
	25		57				
	26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802.22	59	271,909.61	135,572.14	138,337.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455.00	60	7,408.27	7,408.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33.8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52,942.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 计	32	281,317.89	64	281,317.89	142,980.41	138,337.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目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三级	四级		1	2	3	
合计			135,572.14	2,808.91	132,76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37	327.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37	327.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57	199.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80	127.80		
21004		公共卫生	17,109.57	109.57	17,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000.00		17,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00.00		17,0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57	109.57		
2101105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25	71.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33	38.33		
21109		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10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2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		12,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13.97	2,226.74	102,087.24	
21201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921.10	2,226.74	18,694.37	
2120102		行政运行	2,226.74	2,226.74		
212010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50		341.50	
2120109		工程建设管理	16,462.23		16,462.23	
212019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管理	69.87		69.87	
21202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20.77		1,820.7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0.70		460.70	
2120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80.70		480.70	
21202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922.17		82,922.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922.17		82,922.1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0		1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21.25	145.23	1,676.02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76.02		1,67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00		1,67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23	145.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多丰胡同（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公用经费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1	工资福利支出							
3101	基本工资	1,450.97	31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	津贴补贴	536.41	3101	办公费	320.88	31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3	奖金	461.62	3102	印刷费	15.82	3108	国内债务利息	
3106	伙食补助费	43.27	3103	咨询费		3109	国外债务利息	
3107	绩效工资		31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80	3105	水费	3.79	31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06	电费	10.83	31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25	3107	邮电费	75.29	3103	专用设备购置	
3111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8.35	3108	取暖费	22.94	3105	基础设施建设	
3113	住房公积金		3109	物业管理费	6.84	3107	大型修缮	
3114	医疗费	145.23	3110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79	3108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4	3111	住房公积金(归)集	7.32	3109	土地补偿	
3101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27.68	3114	租赁费		3101	购置补助	
3102	退休费	97.59	3115	会议费		310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3	退休费	321.47	3116	培训费	7.69	3103	搬迁补助	
3104	退职(役)费		3118	公务用车费		3104	公务用车购置	
3105	生活补助	19.51	3124	专用材料费		3105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6	丧葬费		3125	装备购置费		3106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7	医疗费补助		3126	专用燃料费		3107	无形资产购置	
3108	助学金		3127	劳务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	医疗费补助		3128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130	奖励金		3129	工会经费	18.53	39901	赠与	
31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131	福利费	12.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132	代领社会保险费		313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31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05.07	3139	其他交通费	91.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88.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5			
				公用经费合计				320.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三公经费全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原预算情况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88		39.60	18.00	21.60	2.28	25.00	8	25.00	17.98	7.02	

注：本报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原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法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栏次		1	2	3	4	5
合 计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942.00	85,395.47	138,337.47		138,337.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942.00	85,395.47	138,337.47		138,337.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2,942.00	85,395.47	138,337.47		138,337.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栏次	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表要求以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81,317.8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02,212.31 万元,降低 26.7%,主要原因是城建项目资金以及保障房建设资金投入减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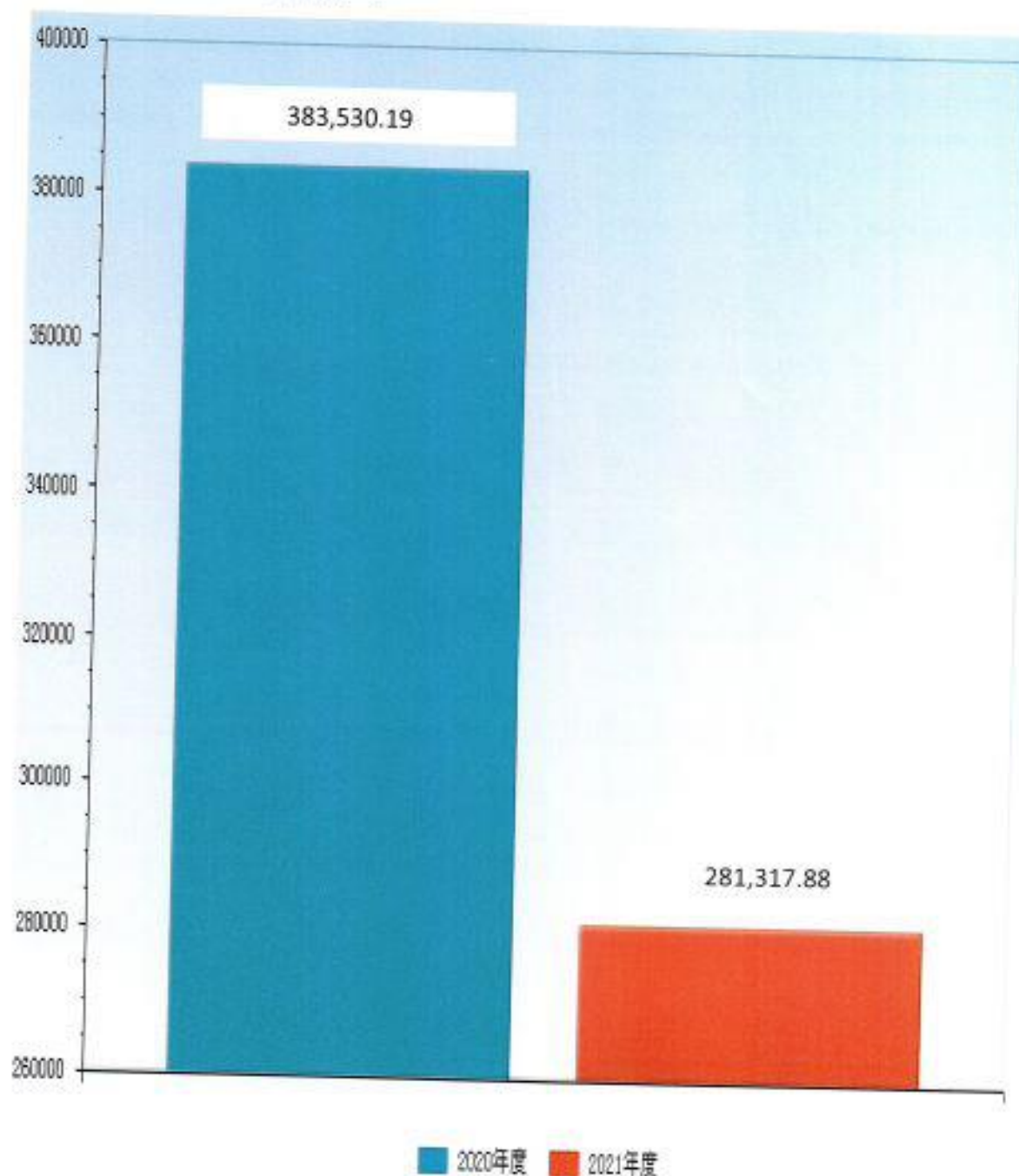


图 1: 2020-2021 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7,862.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7,862.22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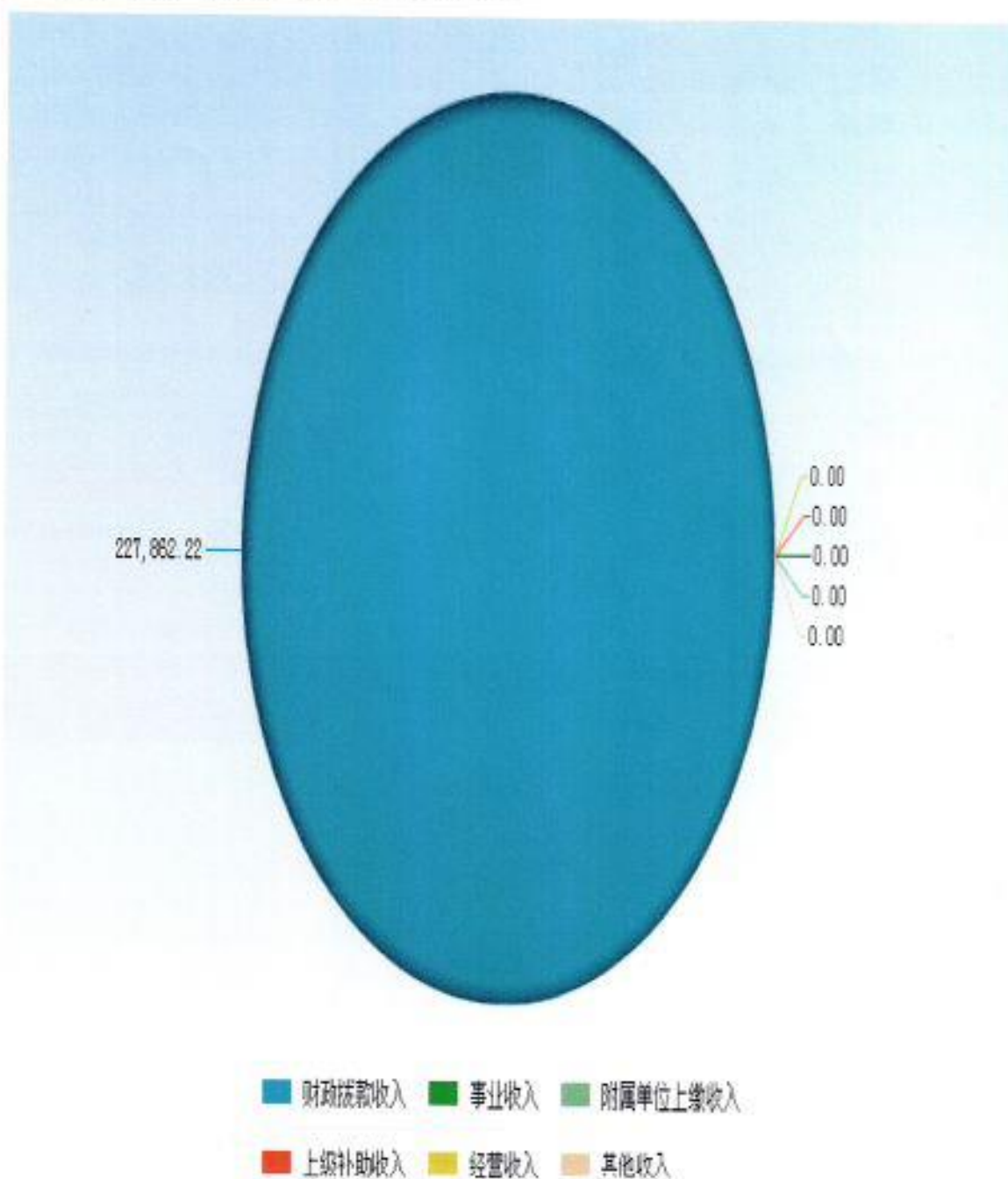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73,90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8.91 万元,占 1.0%;项目支出 271,100.7 万元,占 99.0%;上缴上级支出 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 万元,占 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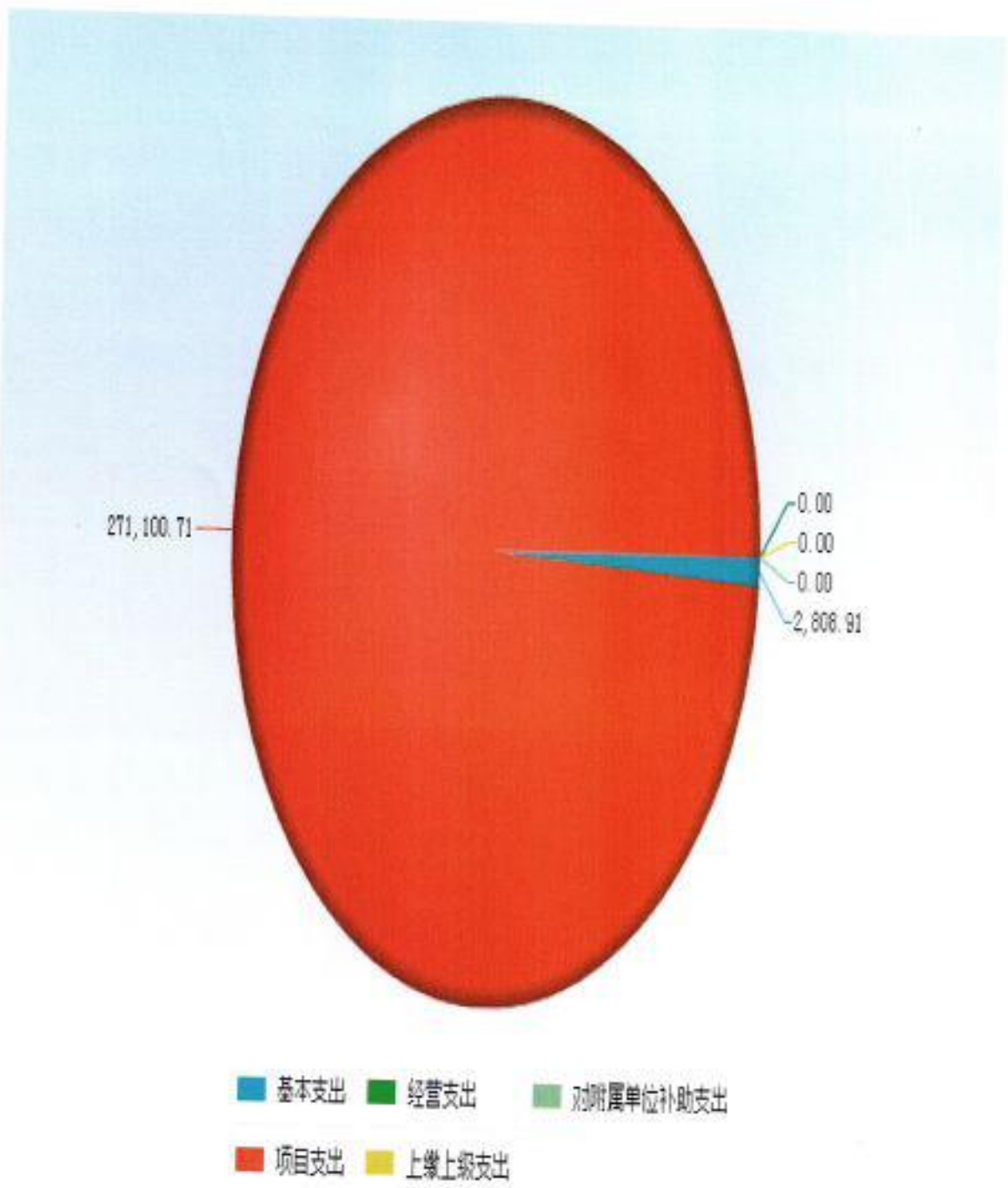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按支出性质; 单位: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7,862.22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54,020.45 万元,降低 40.3%,主要是城建项目资金以及保障房建设资金投入减少;本年支出 273,909.6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6,103.87 万元,降低 17.0%,主要是城建项目资金以及保障房建设资金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2,466.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68.97 万元,降低 1.4%,主要原因是保障房建设资金投入减少;本年支出 135,572.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21.49 万元,降低 6.9%,主要是保障房建设资金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395.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951.48 万元,降低 64.0%,主要原因是市政府以及财政部门根据 2021 年度我市城建计划,按照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减少城建项目资金投入;本年支出 138,337.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082.38 万元,降低 25.0%,主要是城建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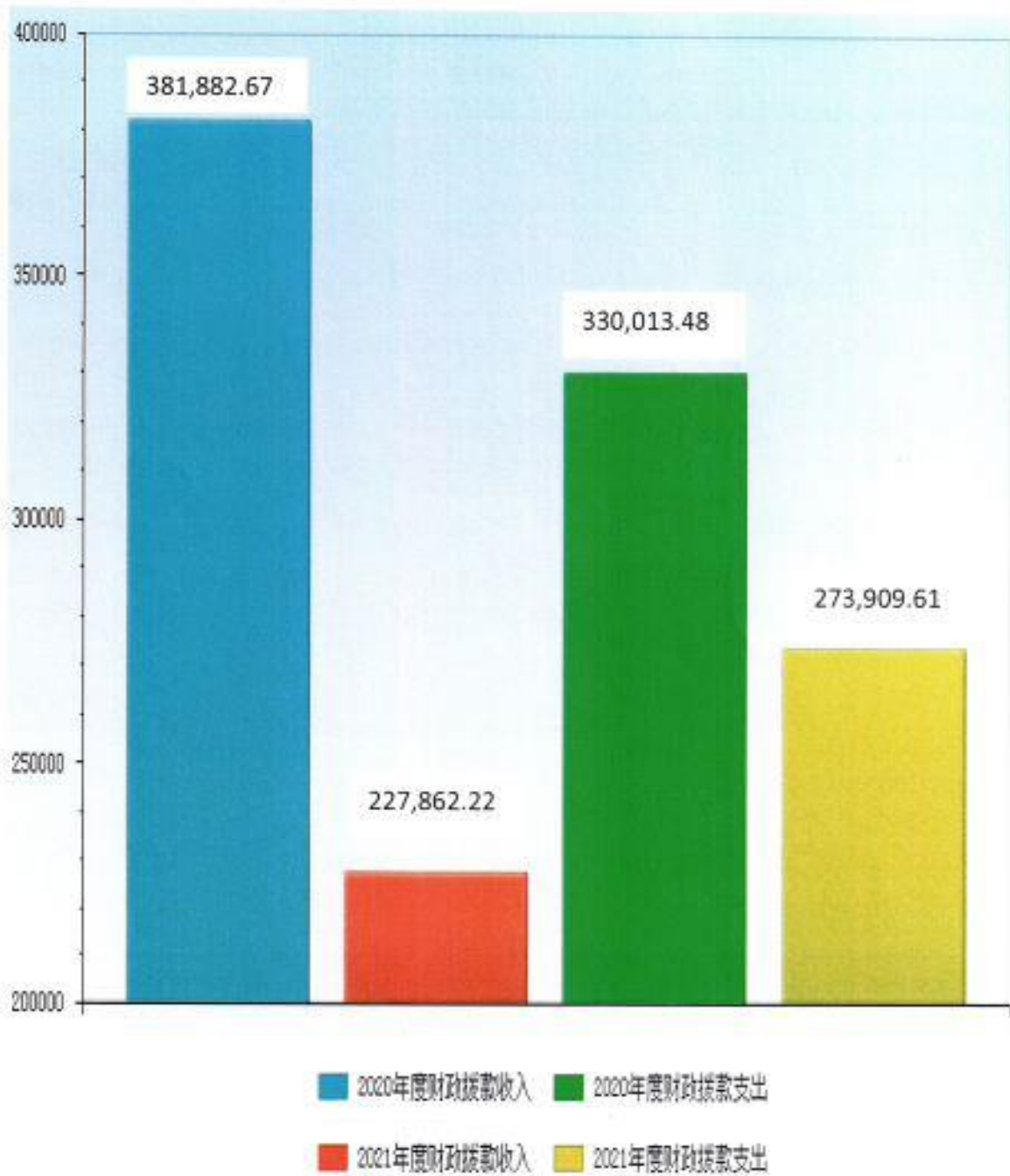


图 4：2020-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7,86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5%，比年初预算增加 50,504.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调整预算指标，增加城市体检服务费、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等项目资金投入；本年支出 273,90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4%，比年初预算增加 96,552.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单位预算指标调整后，城建项目资金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0.5%，比年初预算减少 34,510.93 万元，主要是财政部门调减新客站回迁楼处置、保障房建设等资金预算指标；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6.6%，比年初预算减少 41,405.54 万元，主要是预算指标调整后，新客站回迁楼处置、保障房建设等资金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2,486.1%，比年初预算增加 85,015.7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度城建项目资金未列入单位预算。财政部门根据 2021 年度我市城建计划，按照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调增城建项目资金预算指标；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6,426.7%，比年初预算增加 137,957.7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预算调整后，城建项目资

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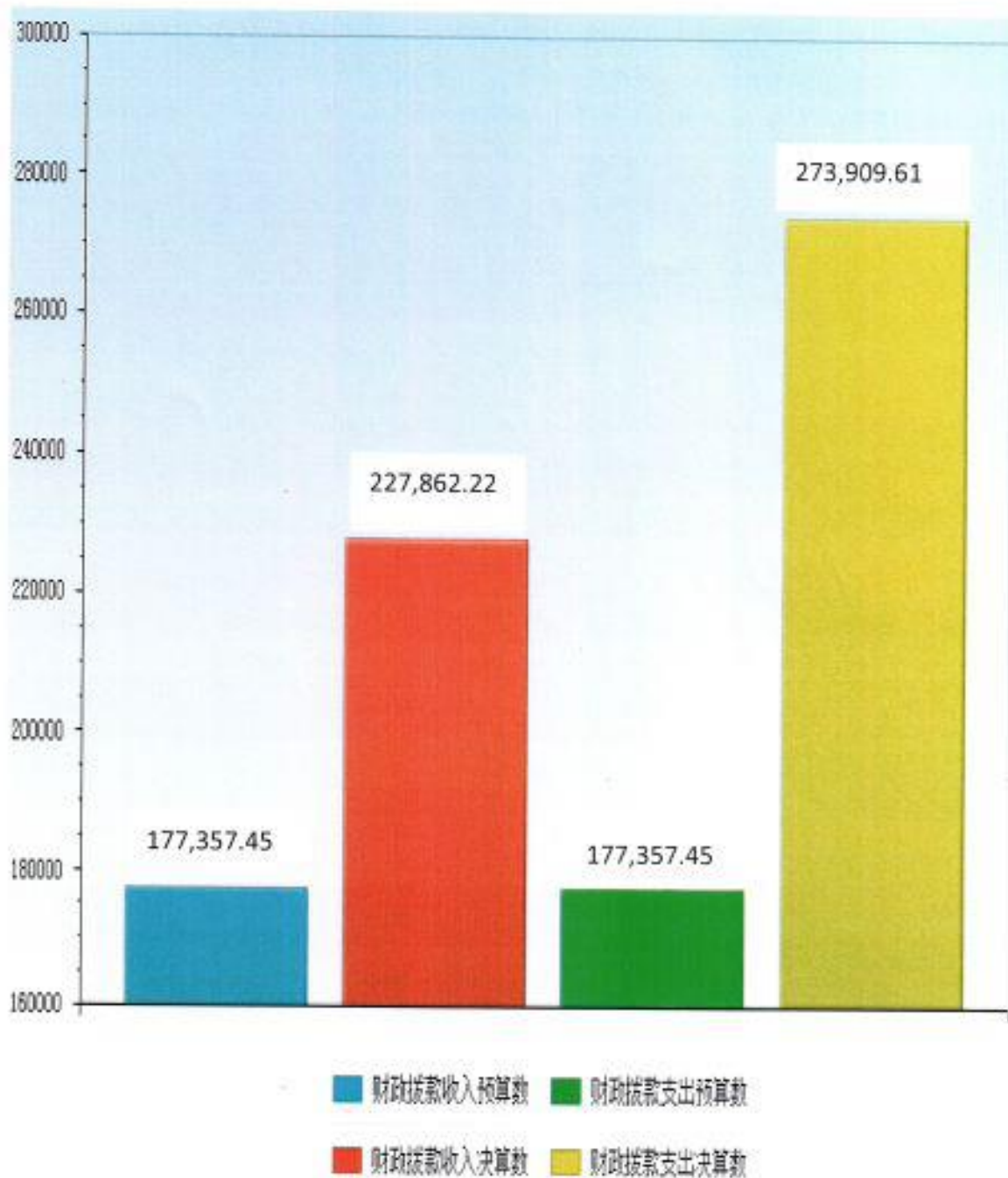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3,909.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7.37 万元，占 0.1%；卫生健康（类）支出 17,109.57 万元，占 6.3%；节能环保（类）支出 12,000 万元，占 4.3%；城乡社区（类）支出 242,651.44 万元，占 88.6%；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1.23 万元，占 0.7%；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0%。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8.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88.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320.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7%，减少 16.88 万元，降低 40.3%，主要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提倡勤俭节约，从严落实国务院关于“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度增加 17.63 万元，增长 239.3%，主要是根据石财预复【2021】350 号文

件，经市政府批准，同意更新老干部用车 1 辆，实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8 万元。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数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9.6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1%，较预算减少 14.6 万元，降低 36.9%，主要是采取措施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17.63 万元，增长 239.3%，主要是根据石财预复【2021】350 号文件，经市政府批准，同意更新老干部用车 1 辆，实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8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7.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严格按照程序实施政府统一采购，购车费用降低；较上年增加 17.98 万元，主要是根据石财预复【2021】350 号文件，经市政府批准，同意更新老干部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02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7.0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4.58 万元，降低 67.5%，主要是采取措施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较上年减少 0.35 万元，降低 4.8%，主要是采取措施，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28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37 个，共涉及资金 132763.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9%。组织对 2021 年度城建项目资金、



城市体检服务费等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8337.4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本单位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河北协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3 月开始组织绩效评价组对 2021 年度市财政局批复的 42 项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形成了评价报告。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建设较为健全，预算项目分配较为清晰，责任主体较为明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本次参与评价的项目共 42 个，其中评“优”项目 40 个，评“良”项目 1 个，评“较差”项目 1 个，评价项目评优率为 95.2%，项目平均得分 97.89 分。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重点反映石家庄市新客站区域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石家庄市新客站、新胜利大街地下空间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的建设。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2622.13 万元，执行数为 4262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本单位绩效评价小组依照《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家庄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6 号）评价标准，

对项目产出、预算执行率、效益和满意度实际完成情况进行严格评价，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指标均能够完成，部分指标甚至超额完成。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成本指标设置不够清晰，不能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所需成本的控制范围；二是效益指标设置过于简单，未能全面准确的反映项目的实施带来的效益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根据绩效目标进行解构、细化、量化的基础上构建，根据适用范围的不同，采用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的方式设计；二是指标设计者应充分了解项目内容和指标含义的基础上进行合理设计。同时指标设置应尽可能的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内容和项目实施带来的效益，为今后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可执行、可参考、可衡量的依据。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 附件

##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客站区域建设资金(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2622.13	到位数:	42622.13	执行数:	42622.13	
	其中:财政资金	42622.13	其中:财政资金	42622.13	其中:财政资金	42622.1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石家庄新客站、新胜利大街地下空间项目建设银行借款还息		完成石家庄新客站、新胜利大街地下空间项目建设银行借款还息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支付利息(10分)	本年度向银行支付利息及手续费42622.13万元	42622.13万元	10	
		质量指标	按标准支付(10分)	按照利息标准支付	按照利息标准支付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10分)	按时偿还本息	按时偿还本息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性(10分)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含)。	成本支出未超预算。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资金执行金额占预算调整后金额的比率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20分)	利用新客站区域建设,促进经济发展。	利用新客站区域建设,促进经济发展。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20分)	及时偿付借款及利息,有利于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了政府公信力。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金融业务人员满意度(10分)	≥95%	97%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杨倩

联系电话:85275812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0.88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72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单位运行费用支出。

##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41.8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3.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88.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97.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2.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2%。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持平。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大型设备采购；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大型设备采购。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